

玉泉区东二道河村南侧区块土方清运工程 招标公告

一、招标条件

玉泉区东二道河村南侧区块土方清运工程，招标人为呼和浩特市玉泉区房屋征收管理办公室，招标代理机构为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资金来源为国有投资，项目出资比例国有投资 100%，该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国内公开招标，凡符合报名资格要求的潜在投标人均可报名参加。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1. 项目名称：玉泉区东二道河村南侧区块土方清运工程
2. 建设地点：呼和浩特市玉泉区；
3. 招标范围：对玉泉区东二道河村南侧区块土实施渣土清运工程，工程量约为 107 万立方米(具体以实测为准)，投资约 4066 万元。（具体以实测为准）；
4.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验评标准。
5. 招标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3 个标段。

第一标段：玉泉区东二道河村南侧区块土方清运工程第一标段

招标内容：对玉泉区东二道河村南侧区块实施渣土清运工程，工程量约为 47 万立方米(具体以实测为准)，投资约 17859916.53 元

第二标段：玉泉区东二道河村南侧区块土方清运工程第二标段

招标内容：对玉泉区东二道河村南侧区块实施渣土清运工程，工程量约为 30 万立方米(具体以实测为准)，投资约 11399946.72 元

第三标段：玉泉区东二道河村南侧区块土方清运工程第三标段

招标内容：对玉泉区东二道河村南侧区块实施渣土清运工程，工程量约为 30 万立方米(具体以实测为准)，投资约 11399946.72 元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投标单位必须具有独立的法人资格，同时具有足够资产和能力来有效地履行合同，近三年无违法违规行为，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或破产状态，且资产未被重组、接管和冻结，同时具有足够资产和能力来有效地履行合同，并有类似项目经验。

2、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需具备相关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的企业；近三年内具备类似业绩,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投标人应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中国裁判文书网显示无行贿犯罪记录；

4、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本次招标活动。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6、各投标企业可对所有标段进行投标报名，但一个企业只允许中一个标段，如在评标过程中多个标段评分位列第一名时，以报价最高标段作为推荐中标候选人。如标段报价相同，则按标段先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其余标段顺延至第二名为中标候选人，以此类推。

四、投标报名

本项目实行电子在线报名。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0年11月13日9:00时至2020年11月17日17:00(北京时间)，进入内蒙古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http://nmgxh.86zbt.com>）在线报名。

1. 报名投标流程

登陆平台（未注册用户请先至【主体免费注册】注册公司账号、【个人免费注册】注册法人账号及个人账号）→最新采购招标公告→本项目招标公告→【我要投标】。

报名/投标详细操作流程请查阅平台【帮助在线】→【投标人操作手册】。

2. 办理内蒙古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http://nmgxh.86zbt.com>）信息库入库及企业（CA）数字证书：

首先请用户先注册并完善好公司账号、法人账号及个人账号的相关基本信息资料并申请验证后，由授权人携带以下材料到现场（或联系内蒙古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工作人员进行线上）办理信息库入库审核及（CA）数字证书。

营业执照（原件复印件盖公章）；

开户许可证（原件复印件盖公章）；

授权委托人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加盖公章）；

印章采集页（登陆单位账号→管理→本单位资料→数字（CA）认证→印章采集页模板）；

办理CA授权委托书（登陆单位账号→管理→本单位资料→法人授权委托书）；

平台使用诚信承诺书（登陆单位账号→管理→本单位资料→诚信承诺书）；

办理CA详细资料请查阅平台【帮助在线】→【CA数字认证】

办理内蒙古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 (<http://nmgxh.86zbtb.com>) 信息库入库及企业 (CA) 数字证书的具体规定, 按照内蒙古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的规定为准!

平台联系电话: 15661034230 , 15661264230

地址: 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兴安北路 158 号内蒙古招标采购协会(商品交易中心对面),
办公时间为周一至周五上午 8:30-12:00, 下午 2:00-6:00。

五、资格审查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

六、招标文件的获取

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 2020 年 11 月 18 日 9:00 时至 2020 年 11 月 24 日 17:00(北京时间)登录《内蒙古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 (<http://nmgxh.86zbtb.com>) 上传购买标书收据凭证方可查阅电子招标文件。

(1) 本次实行发售电子版招标文件。

(2) 招标文件售价: 2000 元/份, 招标文件售后不退。

(3) 招标文件费应从投标人基本账户转出。投标人在汇入招标文件费时, 请在“银行汇款凭证”用途、摘要处填写参与本次投标项目的编号及标段。

购买招标文件账号:

户名: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内蒙古分公司

账号: 0215101220000000041941

开户行: 内蒙古呼和浩特金谷农村商业银行海东支行 (内蒙古农村信用社)

2.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金额详见招标文件, 投标保证金应从投标人基本账户转出。投标人在汇入投标保证金时, 请在“银行汇款凭证”用途、摘要处填写参与本次投标项目的编号及标段。

投标保证金账号:

户名: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内蒙古分公司

账号: 0215101220000000041941

开户行: 内蒙古呼和浩特金谷农村商业银行海东支行 (内蒙古农村信用社)

七、投标文件的递交

1. 本项目采用远程开标方式，不接收纸质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请于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在内蒙古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登录各投标单位账号完成提交。

2. 递交投标文件时间及开标时间：2020年12月08日上午9:30。

3. 解密方式：远程解密。投标人于2020年12月08日上午9:30在使用装有CA驱动力的电脑进入《内蒙古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进行远程开标解密，（投标人需保持电脑网络通畅并安装IE11浏览器）。

投标文件解密截止时间：2020年12月08日上午10:00。

八、公告发布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nmgztb.com.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http://nmgxh.86ztb.com>)上发布。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呼和浩特市玉泉区房屋征收管理办公室

地 址：呼和浩特市公园西路198号

联 系 人：田波

联系电话：0471-3910860

代理机构：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地 址：呼和浩特市新城区赛马场北路与比塞塔商业街交汇处东南角公园世家·铭座（写字楼）9楼

联 系 人：薛波

联系电话：0471-5980115